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陆仁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钱兵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13,429,179.15	2,527,819,758.48	1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92,444,106.38	2,038,432,099.86	2.6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5,636,294.07	-43.34%	291,612,123.43	-3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90,708.41	-60.73%	74,506,317.52	4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18,785.16	-67.56%	57,651,964.19	-1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909,551.86	-2,495.63%	159,228,317.86	317.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00%	0.17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00%	0.17	4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6%	-0.26%	3.61%	1.0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99.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709.5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59,854.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899,569.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65.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60,947.38	
合计	16,944,353.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谋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52%	276,066,710		质押	178,080,000
陆仁军	境内自然人	13.11%	57,884,066	43,413,049		
马瑜婷	境内自然人	1.07%	4,703,080	3,527,310		
何耀忠	境内自然人	1.04%	4,614,100			
许国园	境内自然人	1.00%	4,400,000			
管金强	境内自然人	0.99%	4,378,880			
计吉平	境内自然人	0.77%	3,396,780			
仰新贤	境内自然人	0.70%	3,074,180			
唐以波	境内自然人	0.69%	3,057,300			
仰欢贤	境内自然人	0.63%	2,793,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谋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6,066,710	人民币普通股	276,066,710
陆仁军	14,471,017	人民币普通股	14,471,017
何耀忠	4,614,1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100
许国园	4,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0
管金强	4,378,880	人民币普通股	4,378,880
计吉平	3,396,780	人民币普通股	3,396,780
仰新贤	3,074,180	人民币普通股	3,074,180
唐以波	3,057,3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7,300
仰欢贤	2,7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3,000
齐兴宇	1,7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3,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仁军先生持有上海谋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且为本公司董事长，马瑜婷为本公司现任董事，股东管金强、何耀忠、许国园、仰欢贤、唐以波、计吉平、仰新贤为本公司离任董监高人员，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管金强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378,880股；股东唐以波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57,3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与期初相比减少55.26%，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银行存款减少。

2、交易性金融资产与期初相比增加100%，主要系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项目变化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与期初相比减少100%，主要系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列报项目变化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与期初相比增加64.87%，主要系销售业务收回结算票据增加。

5、预付账款与期初相比增加208.07%，主要系本期预付采购款增加。

6、其他应收款与期初相比增加230.99%，主要系本期支付的保证金往来款增加。

7、应收股利与期初相比减少100%，主要系本期收到应收股利。

8、存货与期初相比增加79.12%，主要系本期电气配电柜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9、其他流动资产与期初相比减少31.66%，主要系本期银行短期理财减少所致。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与期初相比减少100%，主要系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列报项目变化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长期股权投资与期初相比增加57.05%，主要系本期对外股权投资金额增加。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与期初相比增加100%，主要系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项目变化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在建工程与期初相比增加75.01%，主要系本期公司建设安装工程在建项目增加。

14、应付职工薪酬与期初相比减少100%，主要系本期支付上期计提的应付职工薪酬。

15、其他应付款与期初相比增加137%，主要系本期往来款增加所致。

16、应付股利与期初相比减少100%，主要系本期支付应付股利所致。

17、其他综合收益与期初相比减少100%，主要系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其他综合收益计入留存收益。

18、未分配利润与期初相比增加46.11%，主要系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其他综合收益计入留存收益及本期利润增加。

19、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34.09%，主要系本期电气配电柜销售收入减少。

20、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37.42%，主要系本期电气配电柜销售收入减少，其相应的营业成本减少。

21、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73.96%，主要系本期销售运输及差旅费用增加。

22、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76.54%，主要系本期支付的银行手续费增加。

23、投资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9.37%，主要系本期处置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收益增加。

2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2.72%，主要系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25、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2.66%，主要系本期收回前期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增加。

26、资产处置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99.90%，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减少。

27、营业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9.94%，主要系本期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28、营业外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91.93%，主要系上年同期因钢模质量问题达成和解协议款所致。

29、营业外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98.33%，主要系上年同期向慈善基金会捐赠所致。

30、利润总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46.23%，主要系本期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投资收益增加。

31、所得税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8%，主要系本期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32、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42.83%，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3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1.76%，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44.31%，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56.50%，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86,851,447.43	-2,217,986.19		24,930.00	21,593,098.91		23,264,666.51	自有资金
股票	420,138,780.00	438,119.03			57,851,712.32	20,204,521.91	399,000,000.00	自有资金
其他	666,011,147.18	4,916,694.97		449,500,000.00	29,000,000.00	1,763,296.91	981,828,891.14	自有资金
合计	1,173,001,374.61	3,136,827.81	0.00	449,524,930.00	108,444,811.23	21,968,217.82	1,404,094,557.65	--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3,400	600	0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200	2,800	0
合计		17,600	3,4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2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公告事项
2019年02月2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董事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2019年05月13日	其他	其他	公司2018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2019年07月0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事宜
2019年09月0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第三季度业绩预告披露事宜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仁军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46 证券简称：柘中股份 公告编号：2019-44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会议于2019年10月14日以当面传达、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下午14:00在公司206会议室举行，董事长陆仁军主持了会议。公司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审议通过《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二、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对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全文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的情况，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柘中股份 证券代码：002346 公告编号：2019-45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4日以当面传达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举行，监事会主席朱梅红主持了会议。公司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审议通过《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

二、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柘中股份 证券代码：002346 公告编号：2019-47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根据财政部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的变更。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上述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按照财政部要求的时间开始执行前述政策，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3、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的要求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涉及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财会财会[2019]16号通知的要求，公司按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新增“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项目。

2、合并利润表

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做出的调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的情况，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基于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对会计政策变更，变更后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9-043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游志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清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彦蒸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31,371,142.80	1,604,271,576.72	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5,425,696.71	1,351,605,228.34	0.2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289,974.44	-26.04%	180,040,573.49	-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75,817.99	26.34%	24,960,149.98	-2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41,407.61	20.71%	18,476,243.42	1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910,998.16	151.28%	24,367,493.63	76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9	26.33%	0.1106	-2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9	26.33%	0.1106	-2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	0.20%	1.85%	下降0.53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376.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68,363.19	此项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28%，比上年同期增长21.28%，主要系本期收到补助项目验收实现收益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39.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5,196.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8,795.18	
合计	6,483,908.56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一)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2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蔚志胜	境内自然人	9.13%	20,589,033	15,441,775	质押	9,907,000
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9%	15,778,500			
四川大学	国有法人	6.97%	15,724,800			
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7%	7,610,250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	4,416,36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8%	4,238,850			
陈家华	境内自然人	1.37%	3,097,803			
杨红雨	境内自然人	1.29%	2,903,385	2,177,539		
四川力攀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2,680,302			
郑晓有	境内自然人	1.16%	2,610,2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15,7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78,500
四川大学	15,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24,800
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实业有限公司	7,610,250	人民币普通股	7,610,250
蔚志胜	5,147,258	人民币普通股	5,147,258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4,416,360	人民币普通股	4,416,36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38,850	人民币普通股	4,238,850
陈家华	3,097,803	人民币普通股	3,097,803
四川力攀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680,302	人民币普通股	2,680,302
郑晓有	2,61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0,200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蔚志胜、杨红雨在四川大学任职；蔚志胜为智胜视科公司的执行董事，持有智胜视科公司20.25%的股权；蔚志胜为力攀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力攀投资公司25%的股权，陈家华为蔚志胜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等情形。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10,691.23万元，下降比例36.76%，主要系本期支付华翼蓝天3,920.00万元投资款、向华翼蓝天提供1,000.00万元财务资助，支付2018年度现金股利2,707.51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126.31万元，增长比例742.99%，主要系本期收到票据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1,051.17万元，增长比例58.48%，主要系本期采购的部分货物未到货，支付的货款未完成结算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279.76万元，增长比例88.49%，主要系本期向华翼蓝天提供1,000.00万元财务资助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较期初增加4,253.99万元，增长比例72.84%，主要系本期增资华翼蓝天3,920.00万元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较期初增加1,366.98万元，主要系本期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重新列报所致；

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2,008.32万元，增长比例30.88%，主要系本期部分销售合同未收到回款，相应项目的付款未支付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758.43万元，增长比例49.08%，主要系本期新签合同增加，相应的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149.04万元，下降比例69.86%，主要系本期支付期初计提的税费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79.42万元，增长比例189.48%，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项目验收确认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95.79万元，下降比例657.62%，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亏损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622.59万元，下降比例100.06%，主要系上年同期无形资产转让实现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0.66万元，下降比例97.26%，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收到企业扶持资金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65万元，下降比例49.74%，主要系本期资产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9.67万元，增长比例31.64%，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804.16万元，增长比例763.21%，主要系本期收到销货款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3,037.92万元、以及本期支付购货款较上年同期减少5,530.98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658.44万元，下降比例80.79%，主要系本期支付华翼蓝天公司3,920.00万元增资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蔚志胜		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此外，其每声称遵守公司章程》中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2008年6月10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蔚志胜、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大学	关于同业竞争承诺	1.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川大智胜的股东和关联方期间，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川大智胜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川大智胜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川大智胜产品的业务活动；2.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川大智胜经营的业务有自身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川大智胜，并将商业机会让予川大智胜；3.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川大智胜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2008年6月10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蔚志胜、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承诺	1.确保川大智胜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之点；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确定交易的价格，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3.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关联交易意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4.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2011年11月3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本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开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公承诺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重大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媒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审读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公司保证将保持独立并交易所提交的文件及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2015年12月8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法定代表人：游志胜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9-042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由董事会秘书于2019年10月14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登载于2019年10月25日巨潮资讯网，《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登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9-043)

(二)审议通过《关于银行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因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向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5亿元(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其中1亿元用于3年期流动资金贷款，5,000万元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及国际贸易融资业务，期限1年。

公司决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人民币1亿元(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非融资性保函、国际贸易融资额度主要用于进口开证、押汇和代付，期限1年。

公司决定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函等业务，期限1年。

公司决定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世纪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业务，期限1年。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2019-3Q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饶育蕾	独立董事	出差	邓玉强

公司负责人黄启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湛飞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湛飞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69,044,223.97	6,887,421,789.39	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14,681,867.68	4,832,314,175.39	1.7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60,019,339.97	-4.11%	11,324,967,644.22	1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02,326.47	-57.62%	101,443,670.03	-4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